

# 关于组织开展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 本科优质课程（课堂）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了进一步提高本科教学质量和教学水平推进一流课程（课堂）建设，不断提高课程建设水平和课堂教学效果，根据《浙江农林大学本科优质课程（课堂）评估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开展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优质课程（课堂）的申报和评审工作。有关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评估对象与条件

- 1、在编教师评估学期开设的本科课程。
- 2、每位教师限申报 1 门课程。
- 3、具体申报条件见《浙江农林大学本科优质课程（课堂）评估办法（试行）》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与评审办法

1、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。申请人需在学校门户网站填写《优质课程（课堂）申报表》，打印后上交所属学院。具体步骤：校园门户-数据分析\_一张表-一张表-质控中心-优质课程申报表。

2、各学院（部）组织审核申报人材料，按照符合申报条件人数的 30%向学校择优推荐。

3、请各学院（部）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前，将申报表、附

件 2 及电子版报送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（行政楼 333）。

4、学院督导与专家评教由学院（部）组织实施，依据《浙江农林大学本科优质课程（课堂）评估课堂评教指标》，各学院（部）组织督导与专家对推荐课程进行课堂评价，并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前将评价汇总表（附件 3）纸质（一式一份）及电子版上报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（行政楼 333）。

5、学校成立优质课程（课堂）评估委员会进行评审，经评审和校内公示无异议后，公布评估结果。

### 三、联系方式

办公地址：行政楼 333

联系电话：63743908（9299908）

附件：

- 1.《浙江农林大学本科优质课程（课堂）评估办法（试行）》
- 2.浙江农林大学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优质课程（课堂）汇总表
- 3.浙江农林大学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优质课程（课堂）评估课堂评价汇总表

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2024 年 8 月 31 日